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院系所班主管會議

一一四學年度第四次會議紀錄

- 壹、開會時間：一一五年四月十六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 貳、會議地點：人社一館 A207 會議室
- 參、主 席：傲予莫那 Awi·Mona 院長
- 肆、與會主管：許甄倚副院長、巫俊勳主任、楊 翠主任、曾瑞華主任、陳元朋主任、林潤華代理主任、洪嘉瑜主任、莊致嘉主任、魯炳炎主任、莊錦秀主任、周育如代理主任、李正芬主任（巫俊勳主任代理）
- 伍、與會人員：鄭育霖教授、邱凡芸副教授、姜妃澤助理、吳雅萍助理、羅文君助理
- 陸、會議記錄：羅文君助理
- 柒、海外交流經驗分享：由鄭育霖教授、邱凡芸副教授就 115 年 3~4 月間本院前往韓國交流情況進行簡報。
- 捌、報告案
- 第一案：本院「2026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與南韓大學學術合作規劃暨華僑中學招生宣傳計畫」，已於 115 年 3 月 25 日至 4 月 2 日間由傲予莫那 Awi Mona 院長率呂傑華教授、彭衍綸教授、鄭育霖教授、葉爾建副教授、邱凡芸副教授與王友利助理教授等人前往韓國，順利完成仁川華僑中山中小學高中部與漢城華僑中學招生宣傳講座；與外國語大學臺灣研究中心、檀國大學、慶熙大學比較文化研究中心完成 MOU 簽訂；並與成均館大學文學院、延世大學中國研究中心、首爾神學大學等校交流並與之洽談未來學術與教學合作方向，成效卓著。
- 第二案：本學年度畢業典禮為 6 月 6 日，為了讓畢業生撥穗時間較為充裕且畢業氛圍更為溫馨，也讓出席活動之家長更深刻了解同學在校園四年的學習與生活，114 學年度畢業典禮本院將維持去年方式，由各系自行規畫、安排時間與地點於畢業典禮前辦理撥穗儀式，學院也會規畫在一、二、三館適當的地方設置拍照牆面或裝置，讓畢業生與家長拍照使用，後續學院將依學校之訊息通知各學系撥穗相關事宜，相關場地也會協調，預計於 4 月底前確定。
- 第三案：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人社院系所特色推介活動計畫。
- 第四案：本院 12 個受評單位已於 4 月 8 日辦理 115 年度系所評鑑第一次待釐清問題回覆及上傳。惟部分系所班尚未完成評鑑委員所提待釐清問題之補充說明、資料統計或附件整理，請於近日完成，以利評鑑委員提出第二次待釐清問題或實地訪評時，能即時回應。第二次待釐清問題預計於實地訪評前 1 週（5 月 18 日（一）至 5 月 23 日（六））開放受評單位下載。
- 第五案：請各位主管擇適當會議向所屬教師宣導，於使用教材及從事教育活動時（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9、20 條規定），應具備性別平等意識，破除性別刻板印象，避免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
- 第六案：本院 115 年度獲分配之專任教師出席境外地區國際學術會議發表論文補助經費總額為 249,368 元，請各位主管協助提醒所屬教師。有意申請者請依本院規定提出。本項補助申請採隨到隨審，惟年度獲配經費額度用盡即不再受理（各年度申請案獲核定情形，院辦網頁均會隨時更新經費剩餘狀況，以供參考）。未依申請流程、資料不齊或逾時提出者得不予受理或不予補助。相關規定及表單請見學院網頁-法令規章-教師相關。
- 玖、討論案
- 第一案：本院 114 學年度校友總會獎助學金申請人推薦，請 討論。
說明：充分討論後進行不記名投票，未獲與會主管 1/2（含）以上票數者不推薦。
決議：推薦林育葆、王圩彤同學受獎。
- 第二案：本院 115 年度推薦斐陶斐榮譽會員候選人遴選，請 討論。
說明：充分討論後進行不記名投票，在不超過本院推薦人數上限原則下，其中碩、博士班未獲與會主管 1/2（含）以上票數者不推薦；學士班推薦得票數最高前五名。
決議：推薦林育葆、丁鐸芹、蔡滋淳、王圩彤、林宗哲、陳 琳、Nzalo Mpumelelo Baphelele、許家維、阮氏玉映、朱曼巧等 10 位同學。
- 第三案：第九屆傑出校友推薦，請 討論。
說明：送秘書室續辦前，將請推薦單位再次確認推薦資料，必要時得進行增補。
決議：經與會主管充分討論後進行投票，獲全數通過，本院推薦王嘉慶參選本校第九屆傑出校友。
- 第四案：「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依據學校母法修正委員會職掌。
決議：修正後通過。
- 第五案：「國立東華大學歷史學系獎、助學金暨工讀金作業細則」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配合校母法修正部分條文並刪除不適用內容。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六案：「國立東華大學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教學助理助學金暨工讀金作業細則」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增列操作型課程修課人數及獲配單位數。

決議：修正後通過。

壹拾、臨時動議：無

壹拾壹、散會